

普通话教程

主编 刘旭

P UTONGHUA JIAOCHENG

河／南／大／学／出／版／社

前 言

普通话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推广和使用普通话是我们党和政府一贯的语言文字政策。我国宪法规定,每个公民都应使用国家推广的全国通用的普通话。“贯彻执行国家关于语言文字工作的政策和法令,促进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继续推动文字改革工作,使语言文字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是新时期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和主要任务。

师范院校是培训教师的基地,普通话是教师的职业语言,口语课是师范院校学生的必修课,是师范生应具备的基本技能。传统的普通话教学存在重知识,轻训练;重理论,轻实践;重共性、轻个性的不科学之处。为了提高普通话口语的教学效率,提高教学针对性,我们组织了有多年教学经验的同志编写了这本教材。

本教材共分10章,内容主要包括了语音、朗读、说话三大部分,注重了针对性、多样性和实践性,并附几种常用的字、表。

本书由刘旭主编，曹小敏、魏汉武、张慧娟为副主编。全书由刘旭、曹小敏统稿、定稿。本教材具体编写分工如下：刘旭第一章、第三章、第四章、第五章；曹小敏第六章、第七章、第十章；魏汉武第八章；张慧娟第二章、第九章。

在本书编写过程中，吸取了兄弟院校的有关教材和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感谢。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错漏之处在所难免，希望各位专家、读者给予批评指正。

编者

2000年8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绪论	(1)
一 语言的功能和结构	(1)
二 汉民族共同语和方言	(2)
三 推广普通话的方针和任务	(7)
四 普通话水平测试	(8)
第二章 语音概说	(14)
一 语音的性质	(14)
二 语音的结构单位	(18)
三 《汉语拼音方案》	(20)
第三章 声调和声调辨证	(25)
一 声调的性质	(25)
二 普通话声调	(26)
三 声调辨正	(28)
第四章 声母和声母辨正	(37)
一 声母的分类	(37)
二 声母的发音	(40)
三 声母的辨正	(42)
第五章 韵母和韵母的辨正	(53)

一 韵母的分类	(53)
二 韵母的发音	(53)
三 韵母辨正	(61)
第六章 音节	(70)
一 音节的拼读	(70)
二 声韵配合关系及辨正	(72)
三 音节的拼写规则	(77)
四 词的拼写规则	(80)
第七章 音变	(87)
一 变调	(87)
二 轻声	(88)
三 儿化	(90)
四 语气词“啊”的音变	(93)
第八章 朗读	(101)
一 什么是朗读	(101)
二 朗读的作用	(102)
三 朗读的基本要求	(105)
四 朗读的方法和技巧	(107)
五 不同文体的朗读	(116)
第九章 演讲	(137)
一 演讲及其特点	(137)
二 演讲的基本要求	(141)
三 演讲的步骤	(146)
第十章 会话艺术	(162)
一 日常交际中的会话	(162)
二 会话的技巧	(165)
三 普通话水平测试中的说话	(174)

附录 一	单音节字词	(182)
附录 二	含声母 z、c、s 和 zh、ch、sh 的词语	(191)
附录 三	含声母 j、p、x 的词语	(228)
附录 四	河南话与普通话调类、古调类比较表及 人声词语	(239)
附录 五	上声变调词语	(262)
附录 六	轻声词语	(274)
附录 七	儿化词语	(278)
附录 八	容易读错的字	(280)
附录 九	朗读材料(1—50 号)	(287)

第一章 绪论

【学习提示】

本章包括“语言的功能和结构”、“汉民族共同语和方言”、“推广普通话的方针和任务”、“普通话水平测试”等内容。学习本章,要求明确语言的作用和普通话的含义,了解推广普通话的方针、任务和测试内容。

一 语言的功能和结构

(一)语言的功能

语言是人类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们用语言表达思想感情,传递各种信息,也凭借语言获得各种知识,认识自然与社会。人类文化遗产的继承与发展,科技知识的整理与传播,都要靠语言。可以说,没有语言,就无法组成社会,无法进行社会生产和各种社会活动。

语言不仅是人类的交际工具,而且是人类的思维工具。人们对客观事物进行分析、判断,作出结论,存储在大脑里,这一切过程,都是运用语言来实现的。

语言的最初阶段是口语。有了文字就产生了书面语。口语是人用嘴巴说的,诉诸人的听觉器官;书面语是用文字写下来的,诉诸人的视觉器官。经过长期发展,口语和书面语都形成了自己的风格特点。口语因为是当面交谈,有一定的话题和语言环境,还可以借助神情、动作来辅助语言的表达,因而它具有生动活泼,充满生活气息的特点;但另一方面,由于是随想随说,来不及周密的组织,所以比较粗疏,甚至啰唆,或者夹杂一些不必要的无意义的音节。书面语一般是在口语的基础上形成的,书面语比口语易于加工提炼,因此在词汇、语法上都比较合乎规范。从语言的发展来看,书面语和口语是互相促进的。书面语从口语中不断地吸收新的词语和新的表达方式;口语则通过书面语的提炼加工,不断地得到规范。从语言的功能来看,书面语可以扩大口语的传播范围,突破时空的限制,传播时间长,范围广。即使是有了录音设备的今天,大量的语言信息,仍然是靠书面语来传播的。

(二)语言的结构

语言,从它的本质来说,是一个由语音、词汇、语法构成的符号系统。语音是表达一定意义的声音,是语言的物质外壳。没有语音,语言无法存在。词汇是一种语言里所有词语的总汇,它是语言的建筑材料。词汇里的每一个词,都是语音、语义的结合体。语法是词的变化规则和组词成句的规则,是语言的结构方法。

二 汉民族共同语和方言

汉语是全世界使用人口最多的语言。使用汉语的人,占全世界人口的四分之一。汉语也是联合国使用的六种工作语言之一。其他五种是:英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和阿拉伯语。

汉语,这个名词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汉语包括汉语及

各方言,如“汉族人使用汉语”。狭义的汉语是指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如“国内的各少数民族都要学习汉语”。

(一)现代汉民族共同语

民族共同语是全民族通用的语言。

从历史资料来看,汉族早在先秦时代就存在着一种共同语,在春秋时代,这种汉族共同语称为“雅言”,从汉代起称为“通语”,明、清改称“官话”。到了现代,辛亥革命以后又称为“国语”,新中国成立以后则称为普通话。可见,汉民族共同语是各个时代都存在的。

现代汉民族共同语(普通话)是经过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形成的。

汉民族共同语的书面语产生得比较早。古代的书面语最初也是建立在口语的基础上的,后来,随着口语的发展,这种书面语和口语的距离越来越远,成了一种脱离口语的书面语言,通常称它为文言或文言文。到唐宋时代,产生了一种接近口语的书面语言——白话。白话是在北方方言的基础上形成的。宋元以来,用白话写成的各种文学作品很多,有话本、戏曲等,而影响最大的是明清小说,如《水浒传》、《西游记》、《儒林外史》、《红楼梦》等等。这些白话文学作品虽也带有各自的地方特色,但总的看来都是用北方方言写成的。这些作品的流传加速了北方方言的推广。

在普通话形成的过程中,北京话有着特殊的地位。早在唐代,北京就是北方的军事重镇,特别是金元以来,元、明、清三代都建都北京,北京作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前后历时八百多年。北京话的影响逐渐显著,其地位日益重要。一方面,北京话作为官府的通用语言传播到了全国各地,而发展成为“官话”;另一方面,白话文学作品更多地接受了北京话的影响。可见,远在数百年前,以北京话为代表的北方方言在整个社会中就已经处于非常重要的地位。

到了本世纪初,特别是“五四”运动以后,随着我国资本主义的发展,民族民主革命运动的高涨,一方面,掀起了“白话文运动”,动摇了文言文的统治地位,为最后在书面上取代言文创造了条件;另一方面,开展了“国语运动”,又在口语方面增强了北京话的代表性,促使北京语音成为全民族共同语的标准音。这两个运动互相推动,互相影响,就使书面语和口语接近起来,形成了现代汉民族共同语。

新中国建立以后,国家的统一,人民的团结,政治、经济、文化的发展,对民族共同语的进一步统一和规范化有了更高的要求。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中国科学院于1955年召开了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会上正式确定现代汉民族的共同语就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普通话不仅是汉民族各方言之间的交际工具,也是国内各民族之间的交际工具,它的社会作用和影响日益扩大。

(二)普通话的规范

1. 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概括起来,主要有三个因素:一是从元、明、清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作为首都达800多年,它的语音随着政治、经济和文化的影响,传播到了全国各地;二是北京语音比起汉族其他方言的语音,声母、韵母、声调数量都少,符合汉语语音从中古以来由繁趋简的发展规律;三是北京语音听起来明朗、高扬,富于音乐美。

“北京语音为标准音”是指北京语音系统,北京人口语中一些太土的成分以及过多的轻声、儿化,普通话并不吸收。北京人口语里的异读词,要按国家审订的规范读音为标准。(1985年12月国家公布了《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表中的规范读音,其后已收入字典词典)。

2. 以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这是因为：第一，北方方言分布的范围最广、使用人口最多，它东起南京，西到新疆的喀什，西南到云南的昆明，东北到黑龙江的哈尔滨。使用人口占说汉语人口的70%以上。第二，北方一直是中国的政治、经济、文化中心，历代建都大多在北方。西周、西汉、隋、唐都建都长安（今陕西西安的西南），东汉建都洛阳，北宋建都汴梁（今河南开封）、元、明、清三代建都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也是北京。第三，元代的戏剧、明清的小说，如《西厢记》、《红楼梦》等都是用北方方言写成的。北方方言因而传播范围最广，影响最大。

“北方方言为基础方言”是指北方方言里的通用的词汇。同一事物或现象，各地往往有一些过于土俗的词语，一般不能作为普通话的词汇。

3. 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作为语法规范。是指既是白话的，又是现代的、优秀的著作。毛泽东的著作、鲁迅等现代许多名作家的作品、经过许多人反复推敲定稿的文件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等，这样的作品是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语法规范还必须是这些著作中一般的用例，而一些特殊的、个别的、甚至不规范的应用例，是不能作为语法规范的。

普通话要丰富发展，也可以吸收方言中有用的因素，古汉语中还有生命的因素和外国语言中为我们所需要的合适的因素。

（三）汉语方言

方言是通行在某一地区的语言，它是民族共同语的地域分支或地方变体。方言通行的地区称方言区。

汉语的书面语是一致的，方言的分歧表现在口语中。根据语音特点汉语可划为七大方言：

1. 北方方言 分布在长江以北和西南各省区。从江苏的南京到新疆的喀什，从云南的昆明到黑龙江的哈尔滨，都属于北方方言

区。北方方言以北京话为代表。使用人口占汉族总人口的 73%。

2. 吴方言 分布在江苏省南部、上海市、浙江省的大部分地区、以上海话或苏州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7.2%。

3. 湘方言 分布在湖南省大部分地区(西北角除外),以长沙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3.2%。

4. 赣方言 分布在江西省的大部分地区(东北沿长江地带和南部除外),以南昌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族总人口的 3.3%。

5. 客家方言 以广东梅县话为代表。客家人分布在广东、福建、台湾、江西、广西、湖南、四川等省,其中以广东北部和东部、福建西部、江西南部 and 广西东南部为主。客家人从中原迁徙到南方,虽然居住分散,但客家方言仍自成系统,内部差别不太大。四川客家人与广东客家人相隔千山万水,彼此可以交谈。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3.6%。

6. 闽方言 分布在福建省和广东的潮汕、汕头、雷州半岛及海南省、台湾省的部分地区。以福州话、厦门话为代表。使用人口占汉族总人口的 5.7%。

7. 粤言言 分布在广东、广西的东南部和香港、澳门。以广州话为代表。使用人口约占汉族总人口的 4%。

客家方言、闽方言、粤方言都随着华侨传布海外。

就与普通话的差别来说,上述各大方言中,闽、粤方言与普通话距离最大,吴方言次之,湘、赣、客家等方言与普通话距离较小。但是,这些方言跟普通话之间,都可以找到语音对应关系。

汉语方言之间的差别主要是语音,词汇次之,语法差别很小。由于语音的差异,有些不同方言区的人根本不能互相通话。语言的障碍,影响各方言区的人互相交往,影响工作效率,甚至造成误会和损失。所以,必须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普通话,让每个方言区的人,不仅会说家乡的方言,还会说普通话。这对我国人民文化素质的提高,促进经济、文化的发展,都是十分有利的。

三 推广普通话的方针和任务

我国政府对推广普通话一直非常重视。

从 50 年代开始,国家就开始了推广普通话的工作,当时制定了“大力提倡,重点推行,逐步普及”的方针。

进入 80 年代,推广普通话列入宪法。1982 年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总纲第 19 条明文规定“国家推广全国通用的普通话”。

1986 年元月,制订了推广普通话要实现的具体任务:要使普通话成为各级各类学校的教学语言,各级行政机关的工作语言,各种宣传形式(广播、电影、电视、话剧等)的宣传语言,各个方言区的人在公共场合的交际语言。

1992 年调整公布了新的推广普通话的方针:“大力推行,积极普及,逐步提高。”

1994 年 10 月制订《普通话水平测试大纲》,规定了教师、演员、播音员等职业的人必须持普通话水平等级证上岗,并在一定范围内开展了普通话水平测试工作。

1997 年 12 月全国第三次语言文字工作会议又提出了跨世纪的推广普通话的工作目标:在 2010 年以前,普通话在全国范围内初步普通,交际中的方言隔阂基本消除,受过中等或中等以上教育的公民具有普通话的应用能力,并在必要的场合自觉地使用普通话。与口语表达关系密切的行业工作人员,其普通话水平达到相应的要求。21 世纪中叶以前,普通话要在全中国范围内普及,交际中没有方言隔阂。

1998 年,国家规定每年 9 月份的第三周为“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

从以上颁布的各种方针和政策可以看出,政府推广普通话的

力度越来越大，标准越来越高。这项工作，需要全社会的积极参与。是我们每个人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可以相信，经过全国上下的共同努力，“普通话在全国范围内普及，消除方言隔阂”的远大目标，一定能实现。

四 普通话水平测试

普通话水平测试是推广普通话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使推广普通话工作逐步走向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的重要举措。

普通话水平测试不是普通话系统知识的考试，不是文化水平的考核，也不是口才的评估，它采取口试的方式，对应试人运用普通话所达到的标准程度进行检测和评定。

(一)应试人员

1946年1月1日以后出生至现年满18岁（个别可放宽到16岁）之间的下列人员应接受普通话水平测试：

1. 中小学教师；
2. 中等师范学校教师和高等院校文科教师；
3. 师范院校毕业生（高等师范里，首先是文科类毕业生）；
4. 广播、电视、电影、戏剧以及外语、旅游等高等院校和中等职业学校相关专业的教师和毕业生；
5. 各级广播电台、电视台和播音员、节目主持人；
6. 从事电影、电视剧、话剧表演和影视配音的专业人员；
7. 其他应当接受普通话水平测试的人员和自愿申请接受普通话水平测试的人员。

(二)等级标准

普通话水平划分为三级六等。

一级甲等 朗读和自由交谈时,语音标准,词汇、语法正确无误,语调自然,表达流畅。测试总失分率在 3% 以内。

一级乙等 朗读和自由交谈时,语音标准,词汇、语法正确无误,语调自然,表达流畅。偶然有字音、字调失误。测试总失分率在 8% 以内。

二级甲等 朗读和自由交谈时,声韵调发音基本标准,语调自然,表达流畅。少数难点音(平翘舌音、前后鼻尾音、边、鼻音等)有时出现失误。词汇、语法极少有误。测试总失分率在 13% 以内。

二级乙等 朗读和自由交谈时,个别调值不准,声韵母发音有不到位现象。难点音较多(平翘舌音、前后鼻尾音、边、鼻音、fu—hu、z—zh—j、送气不送气、i—ü 不分、保留浊塞音、浊塞擦音、舌介音、复韵母单音化等),失误较多。方言语调不明显。有使用方言词、方言语法的情况。测试总失分率在 20% 以内。

三级甲等 朗读和自由交谈时,声韵母发音失误较多,难点音超出常见范围,声调调值不准。方言语调较明显。词汇、语法有失误。测试总失分率在 30% 以内。

三级乙等 朗读和自由交谈时,声韵调发音失误多,方言特征突出。方言语调明显。词汇、语法失误较多。外地人听其谈话有听不懂情况。测试总失分率在 40% 以内。

现阶段对一些岗位和专业人员的普通话等级要求是:

1. 教师和师范院校毕业生应达到二级或一级水平,语文学科教师应略高于其他学科教师的水平。

2. 专门从事普通话语音教学的教师和从事播音、电影、电视剧、话剧表演、配音的专业人员,以及与此相关的毕业生应达到一级甲等或一级乙等水平。

(三)普通话水平测试的内容和评分办法

普通话水平测试在我省定为四项内容,采用百分制。

· 第一项 读单音节字词 100 个(排除轻声儿化音节)。

目的:考查应试人普通话声母、韵母和声调的发音。

要求:100 个音节里,每个声母出现一般不少于 3 次;每个韵母不少于 2 次。

评分:此项成绩占总分 10%,即 10 分。

读错一个字的声母、韵母或声调扣 0.1 分。

读音有缺陷每个字扣 0.05 分。

一个字允许读两遍,即应试人发觉第一次读音有口误时可以改读,按第二次读音评判。

限时:3 分钟。超时扣分(3—4 分钟扣 0.5 分,4 分钟以上扣 0.8 分)。

第二项 读双音节词语 50 个。

目的:除考查应试人声母、韵母和声调的发音外,还要考查上声变调、儿化韵和轻声的读音。

要求:50 个双音节可视为 100 个单音节,声母、韵母的出现次数大体与单音节字词相同。此外,上声和上声相连的词语不少于 2 次,上声和其他声调相连不少于 4 次;轻声不少于 3 次;儿化韵不少于 4 次(ar、ur、ier、üer),词语的排列要避免同一测试项的集中出现。

评分:此项成绩占总分的 20%,即 20 分。

读错一个音节的声母、韵母或声调扣 0.2 分。

读音有明显缺陷每次扣 0.1 分。

限时:3 分钟。超时扣分(3—4 分钟扣 1 分,4 分钟以上扣 1.6 分)。

在以上两项的测试中,如果分别失分 10%的,即第一项失分 1 分或第二项失分 2 分,即判定应试人的普通话水平不能进入一级。应试人有较为明显的语音缺陷的,即使总分达到一级甲等也要降等,评定为一级乙等。

第三项 朗读。从国家语委制定的《普通水平测试大纲》第五部分朗读材料(1—50)中任选。

目的:考查应试人用普通话朗读书面材料的水平,重点考查语音连续音变(上声、“一”、“不”),语调(语气)等项目。

评分:此项成绩占总分 30%,即 30 分。

对每篇材料的前400字(不包括标点)做累积计算,每次语音错误扣分0.1分,漏读一个字扣0.1分。不同程度地存在方言语调一次性扣分(问题突出,扣3分;比较明显,扣2分;略有反映,扣1.5分)。停顿、断句不当每次扣1分;语速过快或过慢一次性扣2分。

限时:4 分钟。超过 4 分 30 秒以上扣 1 分。

第四项 说话。

目的:考查应试人在设有文字凭借的情况下,说普通话的能力和所能达到的规范程度。以单向说话为主,必要时辅以主试人和应试人的双向对话。应试人根据抽签确定话题,说 4 分钟(不得少于 3 分钟,说满 4 分钟主试人应请应试人停止)。

评分:此项成绩占总分的 40%,即 40 分。其中包括:

1. 语音面貌占 30 分,其中分数档次根据语音失误情况分别为 30/27/24/21/15/12;

2. 词汇语法规范程度占 5 分,其分数档次为 5/4/3;

3. 自然流畅程度占 5 分,计分档次为 5/4/3/。

在试行阶段采用以上评分办法,随着情况的变化应适当增加说话评分的比例。

为便于学习,特附样卷一份,以供参考。

普通话水平测试样卷 II

单位 姓名 编号

一	二	三	四	总分	水平 等级